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振华股份

2026 年 5 月 19 日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股东会顺利召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会须知，望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公司证券部，具体负责会议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未在签到簿上登记签到，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可以参加会议，但不参加表决、质询和发言。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有权就会议议案提出问题，主持人视会议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议案表决结束后，会议安排股东代表发言、提议及咨询交流活动。

六、股东会表决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打“√”表示；未填、填错、涂改、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无效。

七、股东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任何人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

八、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出席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程安排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黄石大道 668 号公司新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四)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9 日至 2026 年 5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出席会议的人员

1、截止 2026 年 5 月 14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会议，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人员。

二、现场会议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13:00-14:00）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1、主持人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列席会议人员情况，并宣布会议开始；

- 2、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3、推举 2 名股东代表，与见证律师共同参加计票和监票。

(三) 请股东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2025 年度薪酬并审议其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并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听取独立董事《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四) 股东代表发言、提议及咨询，由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予以回答
- (五) 工作人员向与会股东发放表决票，并由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 (六)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七) 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
- (八)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主持人请相关人员签署股东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 年，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认真推进会议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及 2026 年经营计划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025 年，国际政治变局加速演进，国内经济发展稳中有进的同时存在较为显著的行业分化现象。《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明确提出优化提升传统产业与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并重的治理思路。作为用途最为广泛的工业添加剂之一，公司主营的铬化学品不但与矿业、冶金、机械、建筑等行业息息相关，也与航空航天、精密仪器、特种合金、新型电力装置的技术创新和功能实现密不可分。公司以“铬化学品全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战略匹配国家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奋斗征程，为高质量发展目标贡献“铬盐+”方案，取得了阶段性的丰硕成果。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铬化学品（折重铬酸钠）约 29 万吨，在 2024 年约 26 万吨峰值基础上再创历史新高。维生素 K3、超细氢氧化铝、高纯元明粉等联产产品及副产品的产销量亦达到历史最好水平。

本报告期，公司成本工艺优化及产品提质工作成效显著。黄石基地制造体系多级蒸发累计汽耗降至 0.325t/t，同比下降约 35%，能效水平创历史最佳；氢氧化铝天然气单耗同比下降约 26%，元明粉汽耗同比下降约 29%。公司“含铬铝泥及含铬钒渣综合利用”项目入选工信部先进工艺目录。重庆基地创造性地运用大系统低硫酸盐控制方法，高品质冶金铬绿实现规模化销售。

2025年，随着“两机”产业链（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市场景气度被持续验证和挖掘，金属铬作为主流高温合金的第二大主材，逐步实现了从“幕后英雄”到“特冶基石”的产业地位重塑。本报告期，公司金属铬销量同比提升约54%，跃升至国内领先水平。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产品已实现对抚顺特钢、宝武特冶、隆达股份、图南股份等国内主流高温合金厂商的全覆盖，并与斯瑞新材、久立特材等业内领先的非高温合金类特种金属制造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关注金属铬在新能源电力设备（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 SOFC）中的应用前景，将紧密联动下游客户与终端设备厂商，持续推动金属铬产品降本提质，助力下游领域商业化规模化落地。

本报告期，公司外延式发展持续落子布局。公司于年内实现对新疆沈宏的财务并表，其破产重整计划将于2026年内执行完毕。依托新疆基地铬盐深加工产业基础和“一带一路”桥头堡区位优势，公司将持续探索国内三基地联动的协同价值，努力实现“1+1+1>3”的经营效果。报告期内，公司与子公司振华民丰（香港）共同完成对泰国铬粉制造商 DIACHROME CHEMICALS LIMITED 100%股权收购，走出了铬盐制造基地全球化布局的第一步。后续将以东南亚市场为首期拓展方向，对海外营销网络进行优化整合。

公司将持续聚焦重庆基地的搬迁扩产建设和新疆基地的技改增效，以高性价比的资本性投入争取业绩中枢的稳步提升，探索环保治理的最佳实践，切实回应股东期许和社会关切。

二、2025年董事会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会议累计审议议案25项，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股东会2次，均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会提供了便

利，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全体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包括：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度，公司共计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3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重点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了公司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职，积极出席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提出合理的建议，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三、2026年经营计划

2026年，公司将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以科技创新为引擎，深化铬系材料的创新应用，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始终坚守绿色引领、科技赋能、聚力致远、服务全球的发展追求，健全现代化企业管理体系，持续巩固全球铬盐行业绿色制造引领者地位，以行业龙头的责任担当，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勇挑大梁、多作贡献。

2026年，公司重点工作部署如下：

一、坚守安全发展底线，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2026年，公司将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与极限思维，对标国家危化品安全生产新标准新规范，健全安全管理体系、提升全员安全技能、严管外包作业行为、深化6S现场治理，构建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双重预防长效机

制，加快安全管理数字化、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全力筑牢高质量发展坚实安全屏障。

二、严守生态环保红线，奋力绘就绿色发展新画卷

2026年，公司将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统筹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环保治理，全面夯实水、气、声、渣达标排放管理，系统推进固废减量与资源化综合利用，强化新项目全流程环保合规管控，持续深化环保升级改造与无组织排放治理，全力打造行业绿色低碳发展标杆，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生态屏障。

三、聚焦技术创新突破，构筑全球竞争新优势

2026年，公司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聚焦核心产品质量攻关与铬盐关键技术研发，加快推进液流电池、储能电站等新能源领域产业化应用示范，持续巩固铬盐技术全球领先优势；健全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机制，深入实施人才星火计划、三级导师培养制与“揭榜挂帅”攻关机制，打造高素质专业人才梯队，以技术创新与人才赋能构筑核心竞争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四、强化精益生产管理，实现低碳发展新突破

2026年，公司将紧扣产量与利润目标，坚持精益化、低成本、高效率生产导向，全力保障生产流程稳定顺行与产品结构精准适配，大力推进节能降碳技术改造，深化能源梯级利用与蒸汽系统优化；持续强化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设备运行效率与能源利用水平，深入开展修旧利废与小改小革，以精益管控降本增效，实现低碳高效生产，不断巩固规模、成本与质量核心竞争优势，牢牢把握市场发展主动权。

五、推进实施智改数转，实现智能制造新跃升

2026年，公司以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为核心引擎，对标两化融合与数据成熟度标准，持续完善智能工厂平台建设，实现生产数据自动采集、分析、预警与报表生成；攻坚自动化智能化改造向具体操作岗位延伸，推动生产流程从DCS远程控制向全流程自动化、数据高度耦合、一键操作升级，加快打造无人岗位、无人工序、无人车间，建设铬盐行业智能制造标杆，全面提升产业数字化能级与核心竞争力。

六、推行卓越绩效管理，实现管理效能新提升

2026年，公司坚持强基固本、向内挖潜，以党建引领筑牢发展根基，积极创建省级示范基层党组织，深化“三线聚力、铭显神通”党建品牌与“清廉振华”建设，凝聚工建、团建、妇建及统一战线强大合力；对标八大管理体系与卓越绩效标准，优化集团化组织架构与制度流程，推动黄石、重庆、新疆三大基地深度融合、协同发展，加快建设全球领先铬盐企业；持续提升后勤保障与员工福祉，完善福利体系、关爱员工成长、帮扶困难职工，着力打造员工满意企业，构建企业与员工共生共荣的价值共同体，以管理确定性应对外部不确定性，为高质量发展构筑坚实保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二：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一年来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合并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请予以审议。

第一部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公司报表合并范围及审计情况

1、公司2025年报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公司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以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母公司以及合并的利润表、2025年度母公司以及合并的现金流量表、2025年度母公司以及合并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且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主要会计数据

（一）2025年度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标名称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同比增减	2023年度
总资产	611,647.29	505,580.73	20.98%	424,926.65
总负债	237,608.69	184,837.77	28.55%	138,126.17
所有者权益	374,038.61	320,742.96	16.62%	286,800.48
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2,695.51	315,899.40	17.98%	280,562.97

2025年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8.85%，较上年末36.56%增加了2.29个百分点。

公司资产总额较2024年末增长20.98%，其中，固定资产较上年增长70,880万元，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固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固定资产增加所致。本期无

形资产较上年增加 38,050 万元，主要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疆沈宏集团评估增值所致。

负债总额较 2024 年末增长 28.55%，其中，短期借款较上年增加 12,981 万元；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增加 6,567 万元，主要系应付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疆沈宏股权购买款增加所致。

（二）2025年度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标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同比增减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453,558.39	406,671.94	11.53%	369,869.89
利润总额	74,330.12	54,101.80	37.39%	41,452.33
净利润	65,644.94	47,173.92	39.16%	37,236.04
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903.62	47,287.64	39.37%	37,080.86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36 亿元，较 2024 年度上涨 11.53%，较 2023 年度上涨 22.63%。2025 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 6.59 亿元，较上年度上涨 39.37%，较 2023 年度上涨 77.73%，其中，收购新疆沈宏集团确认营业外收入 1.55 亿元。

（三）2025 年度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同比增减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49.81	33,342.66	-1.18%	39,631.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71.28	-36,393.99	不适用	-27,420.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9.07	19,795.43	不适用	-13,821.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66.08	17,232.64	不适用	-1,566.74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2,950 万元，较上年基本持平。

三、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指标名称	2025年度/末	2024年度/末	同比增减	2023年度/末
------	----------	----------	------	----------

资产负债率	38.85%	36.56%	增加 2.29 个百分点	32.51%
流动比率	1.90	2.96	1.06	2.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67	38.81%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19.14	15.91	上升 3.23 个百分点	13.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75	0.68	10.29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5	16.22	下降 0.77 个百分点	14.41

第二部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报范围

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 2026 年度预算的合并范围。

二、预算编制基础

2026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23-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三、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 2026 年度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 5、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6、公司主要原材料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
- 9、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2026 年度主要预算目标及保障措施

根据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情况以及公司目前面临的市场和行业状况，预计公司 2026 年的主要预算目标将在 2025 年同口径基础上保持稳定。公司将通过以

下几个措施，确保公司预算目标的达成。

（一）严守安全环保底线，保障生产连续稳定运行

以安全生产和环保合规为前提，严格对标危化品安全新规及生态环保要求，完善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强化现场管理和过程管控，确保装置安稳长满优运行，杜绝因安全环保事故影响生产经营，为预算目标实现提供稳定可靠的生产保障。

（二）深化精益生产与降本增效，夯实盈利基础

围绕年度产量、成本、利润预算目标，持续推进精益生产管理，优化生产组织与产品结构，加强能耗管控、节能降碳和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深入开展修旧利废、小改小革等降本措施，提升生产效率与资源利用效率，稳定并扩大成本竞争优势，保障核心盈利指标达成。

（三）强化技术创新与产业转化，培育增量收益

坚持创新驱动，聚焦铬盐核心技术攻关与产品质量提升，加快铁铬液流电池、储能等新能源领域产业化落地，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完善人才培养与技术攻关机制，以技术升级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为收入与利润预算目标提供增量支撑。

（四）加快智改数转与智能制造，提升运营效率

以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为抓手，推进智能工厂建设与生产流程自动化升级，实现数据高效协同与决策支撑，通过减人提效、优化管控降低运营成本，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与交付能力，支撑规模与效益目标顺利实现。

（五）优化集团协同与卓越管理，提升整体经营效能

对标卓越绩效管理，深化三大基地协同运营，优化资源配置与制度流程，充分发挥一体化运营优势；持续提升内部管理效能，凝聚团队合力，稳定员工队伍，以高效管理对冲外部市场波动，确保经营预算目标可控、能控、在控。

（六）统筹绿色低碳与长期发展，保障可持续盈利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推进固废资源化利用与环保升级，实现达标排放与合规

经营，在控制环保运行成本的同时，提升企业品牌与市场信誉，为持续完成年度预算、实现长期稳健经营奠定基础。

本预算目标仅为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发展状况及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注意。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三：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并审议其

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5 年度薪酬（含税）	2026 年度预计薪酬（含税）
蔡再华	董事长	231.99	240-260
柯愈胜	董事、总经理（已离任）	198.77	-
占园进	董事、总经理	107.17	110-130
石大学	董事	157.77	150-170
柯尊友	董事、副总经理	179.58	180-200
陈前炎	董事、副总经理	144.74	150-170
方红斌	职工董事	147.04	150-170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四：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为：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755,525,40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0,884,064.64 元（含税）。

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59,036,244.18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分红的总额占 2025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8.34%，低于 30%，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指引》”）的相关要求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主要从事铬化学品、维生素 K3 等铬盐联产产品、超细氢氧化铝等铬盐副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行业具有投资规模大、规模经济效益明显、技术研发投入持续性强等特点。

（二）公司自身发展战略

公司将在现有市场探索、技术积累及生产实践的基础上，持续、充分完善铬化学品全产业链一体化经营布局，构筑价值多元、内涵丰富、本质安全的铬盐产品生态圈。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净资产收益率是反映股东权益回报水平的重要指标。最近三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3.98%、15.91%、19.14%，公司资本运营效率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一直深耕主业，聚焦行业，公司将留存收益继续投入公司经营和产业链延伸相关的项目建设，需要有足够的资金支持。同时，近年来公司主要原材

料的市场价格波动剧烈，国际形势也对公司进出口相关的采购及销售组织工作造成一定的挑战，公司需要维持营运资金占款规模以巩固自身的行业竞争力。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低于 30%的原因

为谋求更持续稳定的发展和更强的拓展能力，公司未来存在不确定的较大现金支出，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实际、资金状况、盈利水平以及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资产收益权等因素的基础上，董事会提出了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继续用于公司主业发展，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铬化学品产业链延伸相关的投资建设及新兴市场开拓、公司日常经营及为保障短期偿债能力预留现金，同时考虑到公司所属行业具有一定的波动性，留存收益既可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又可以保障公司未来分红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和分红的稳定性。

公司将留存收益继续投入生产经营，是着眼于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有利于提高投资者的长期回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拟派发现金红利 120,884,064.64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8.34%，现金分红比例总体仍维持在较高水平。综上所述，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现状和长期发展的目标。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五：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服务多年，恪尽职守，实事求是，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双方秉着友好协商原则，约定 2026 年度报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六：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振华股份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已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详细内容请参阅上述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七: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2026年度的业务发展规划,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40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本次授信额度可供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实际需求确定,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期限为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具体行使贷款决策权以及签署相关文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八：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支持公司子公司经营发展和项目建设，经综合考虑资金需求、资信状况和偿债能力等因素，公司拟在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拟为重庆民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超过18.5亿元人民币额度担保、为厦门首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额度担保、为湖北旌冶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额度担保、为国胜智慧公路港（黄石）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额度担保，合计提供不超过23.3亿元人民币额度担保。上述拟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担保事宜相关业务文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九：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公司提前赎回2024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755,525,404股，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规定，对照公司实际治理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详细内容请参阅上述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十：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并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并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9项内部治理制度。各项制度已于2026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详细内容请参阅上述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